

衡阳县栏垅乡国土空间规划

(2021-2035年)

公示版

目录

Contents

- 01. 规划总则
- 02. 定位目标
- 03. 格局构建
- 04. 空间保护
- 05. 空间开发
- 06. 乡政府驻地
- 07. 重点项目
- 08. 实施保障

规划原则

安全优先、绿色发展；以人为本、提升品质；
城乡融合、全域管控；上下统筹、强化实施；
因地制宜、突出特色。

规划期限

本规划期限为2021-2035年，近期规划到2025年，
远期规划到2035年。基期年为2020年。

规划范围

包括乡域和乡政府驻地两个层次，其中乡域总面积
51.33平方公里，乡政府驻地范围39.54公顷

发展定位

衡阳县“生态后花园”

现代农业型乡

衡阳农产品重要产区

发展目标

人口

至2035年，乡域常住人口1.2万人，乡集镇人口0.25万人。

用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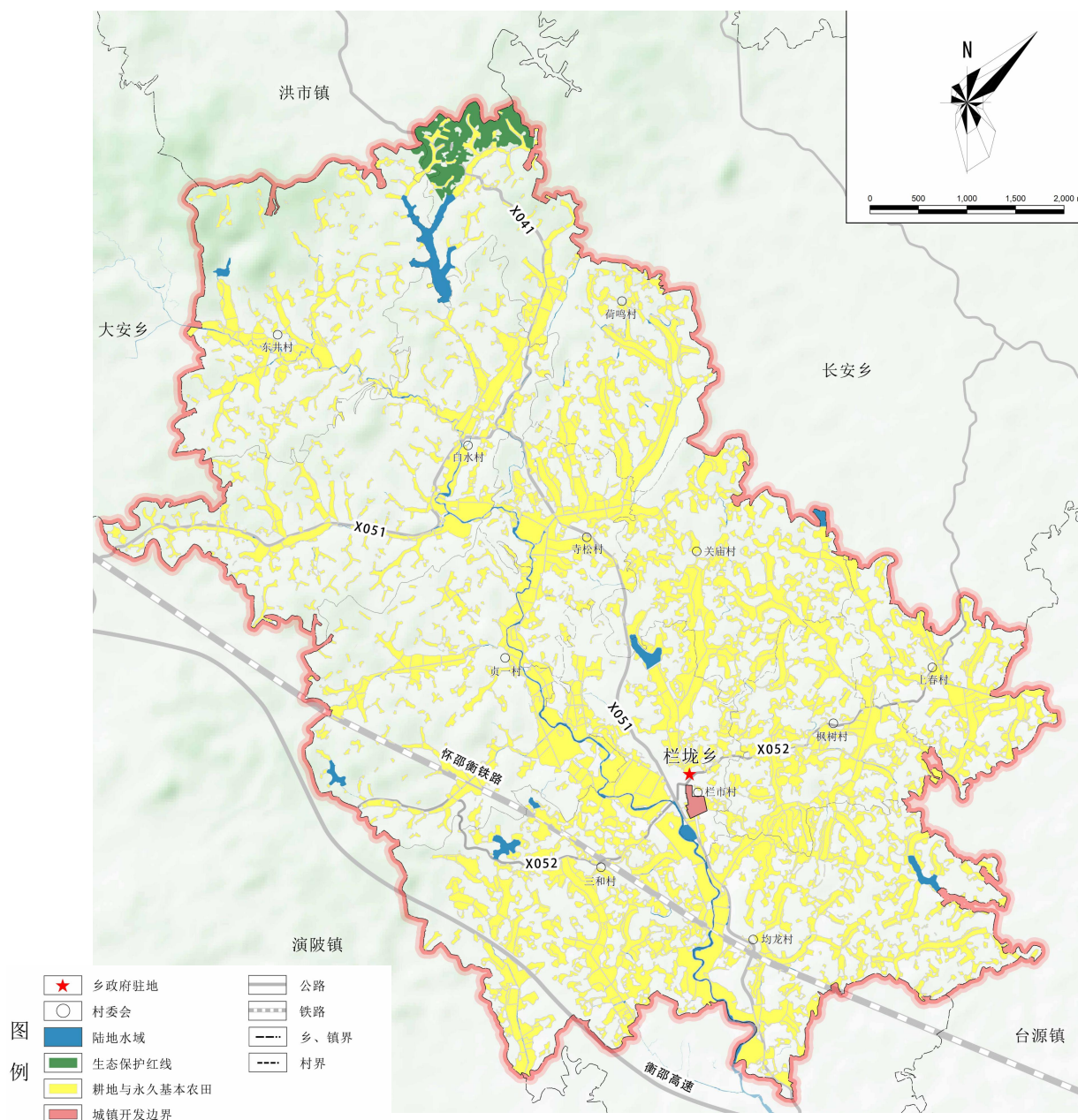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至2035年，全乡建设用地总规模控制在527.93公顷以内，其中城乡城镇建设用地467.52公顷，区域设施建设用地57.96公顷，其他建设用地2.45公顷。

三区三线

永久基本农田： 全乡划定永久基本农田面积22169.12亩。

生态保护红线： 全乡划定生态保护红线面积42.46公顷。

城镇开发边界： 全乡划定城镇开发边界面积4.38公顷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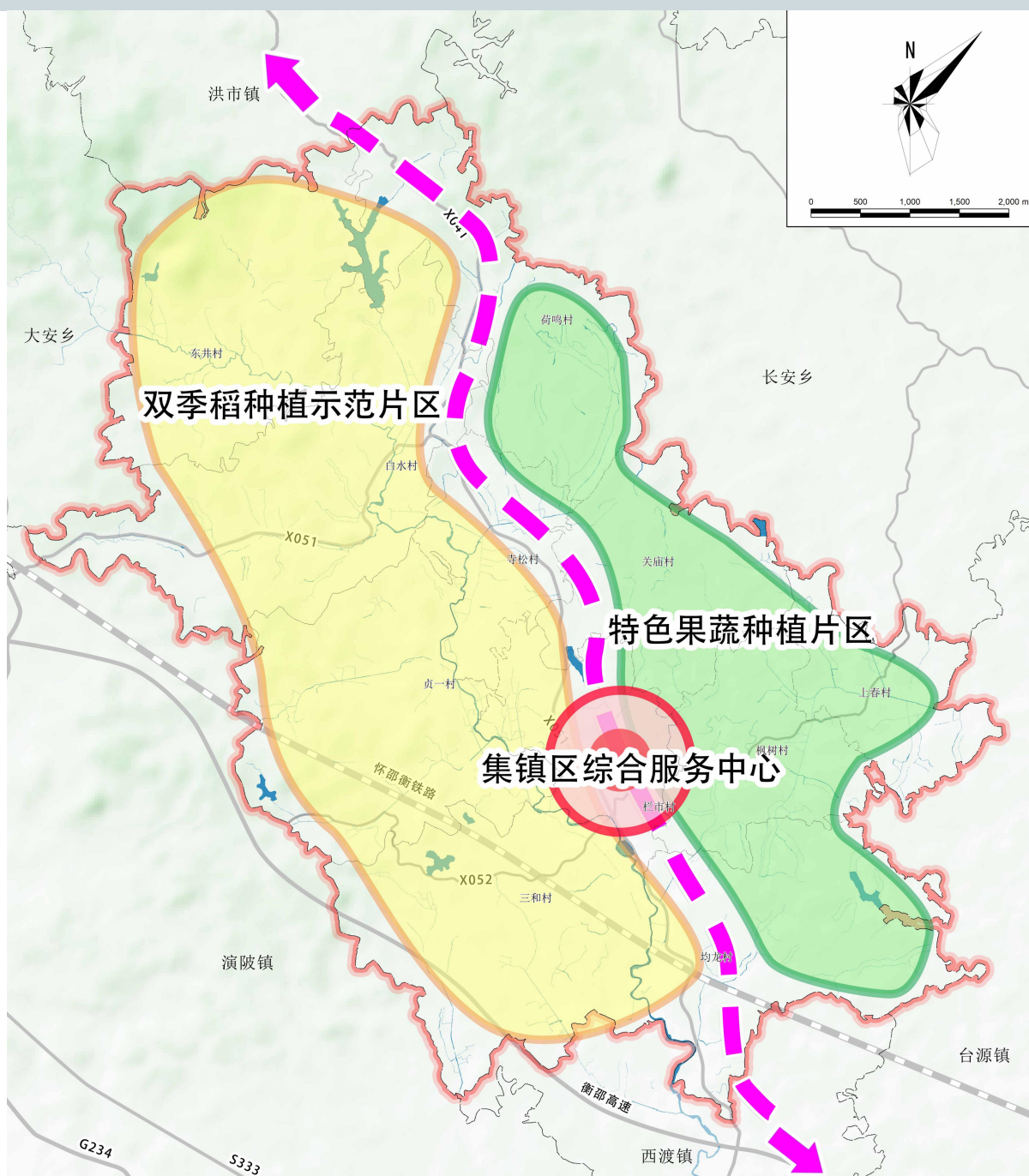
空间格局

将栏垅乡域规划形成“一心一轴两片区”的国土空间格局。

一心：即栏垅乡集镇，作为全乡产业的综合服务与管理运作中心。

一轴：即X051县道（西荷公路）、X041县道沿线发展轴。

两片区：即双季稻种植示范片、特色果蔬种植片区。



规划分区

以国土空间的保护与保留、开发与利用两大管控属性为基础，构建全域全覆盖、不交叉、不重叠的六类国土规划分区，进一步细化至二级规划分区。

生态保护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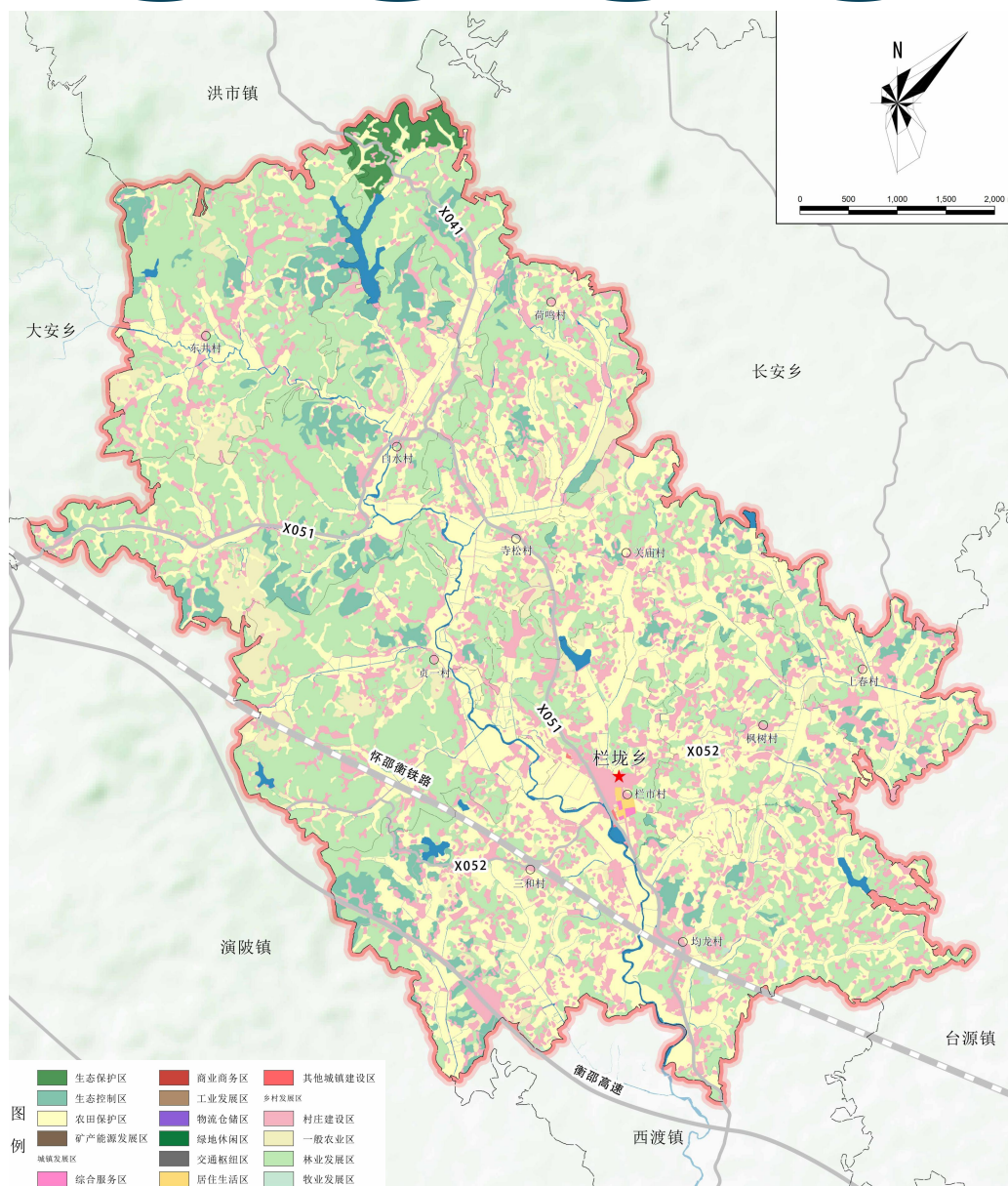
生态控制区

农田保护区

城镇发展区

乡村发展区

矿产能源区



生态环境保护

- 不破坏生态功能的适度参观旅游和自然公园内必要的公共设施建设；
- 必须且无法避让、符合县级以上国土空间规划的线性基础设施建设、堤防防洪和供水设施建设；重要生态修复工程。
- 零星的原住民在不扩大现有建设用地和耕地规模前提下，修缮生产生活设施，保留生活必须的少量种植、放牧、捕捞、养殖。

耕地资源保护

- 栏垌乡现状耕地面积**1548.26公顷（2.32万亩）**，按照国家“长牙齿”的耕地保护要求，坚决遏制耕地“非农化”、永久基本农田“非粮化”；占用耕地按照“占一补一”“占优补优”“占水田补水田”的原则，乡镇内耕地后备资源优先用于集镇建设占补平衡。

历史文化保护

- 栏垌有8处尚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，分别为庵子皂墓群、大名岭墓群、宽公祖堂、东头山铜甬钟出土点、王腊后山墓群、天主岭墓群、平尚后山墓群、各公老女桥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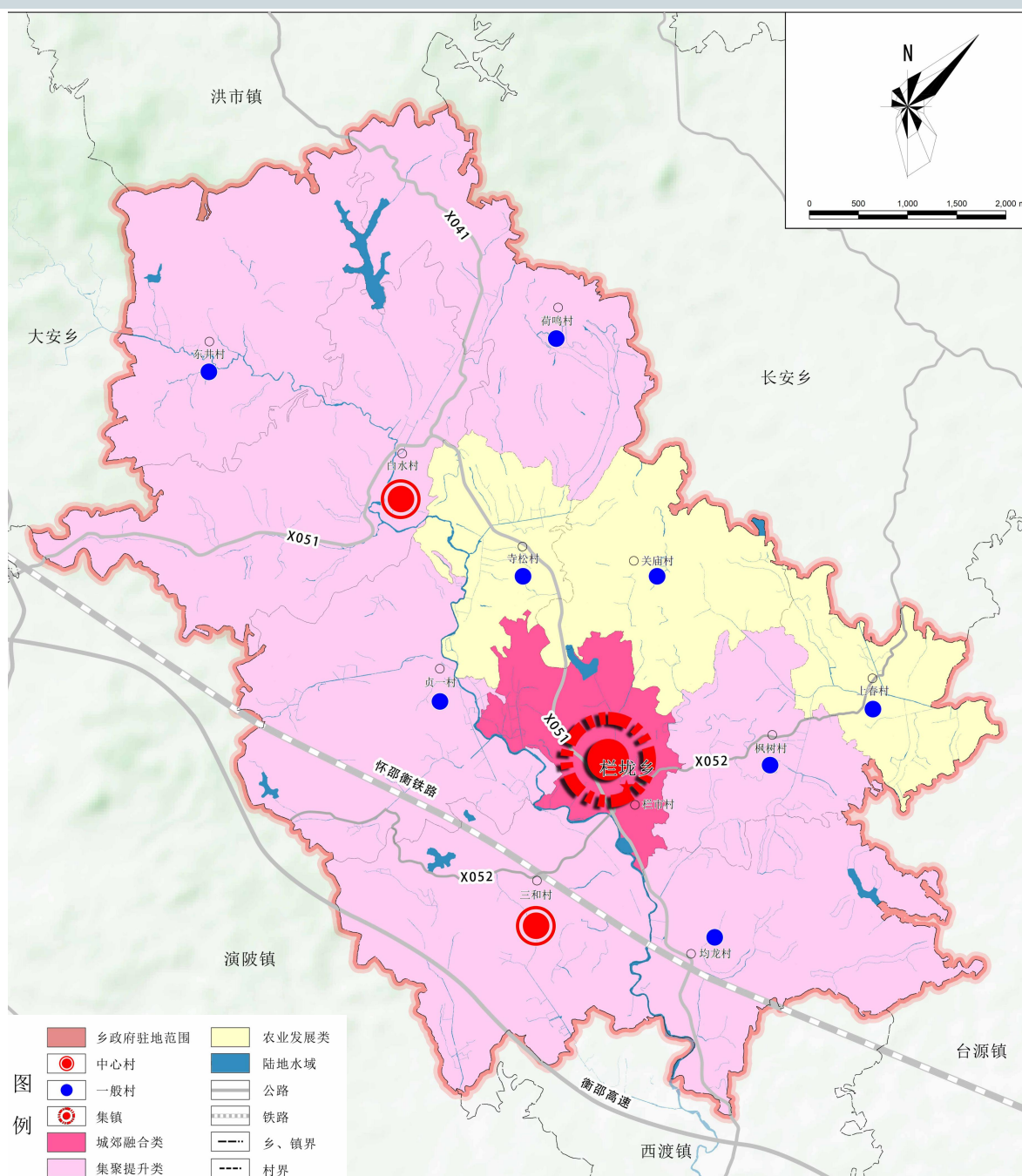
乡村体系

规划构建“乡集镇+中心村+一般村”三级的乡村体系结构。

乡集镇：栏市村。

中心村：共2个，即白水村、三和村。

一般村：共8个，即东井村、荷鸣村、寺松村、贞一村、关庙村、均龙村、上春村、枫树村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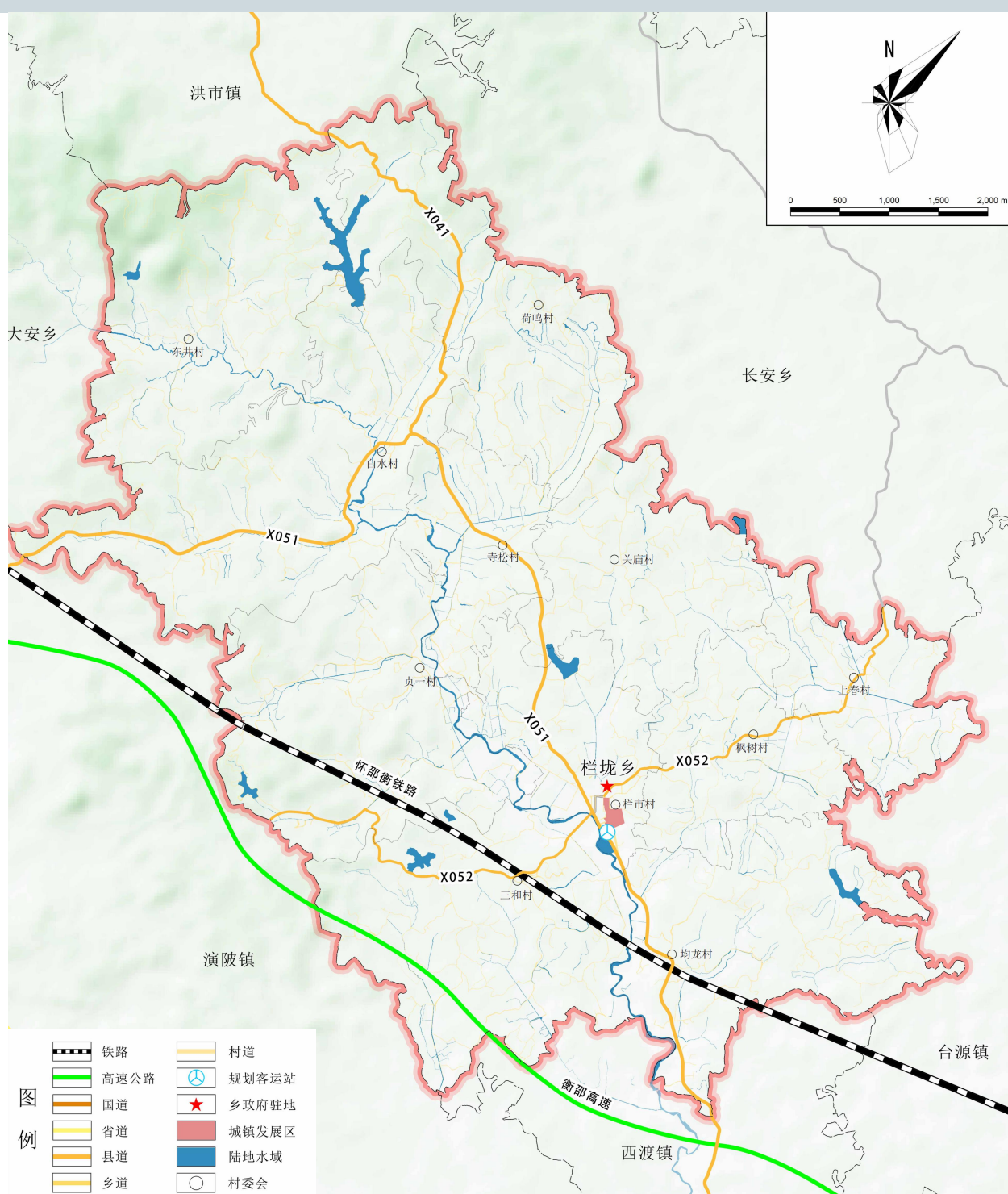
交通网络

栏垅乡规划形成以铁路、高速、县道三个层次的综合交通网络。

——铁路。怀邵衡铁路

——高速。衡邵高速。

——县道。县道X051（西荷公路）、县道X041、县道X052。



基础设施



供水工程

栏垅乡规划新建2处供水厂——栏垅水厂（即玉泉水厂）和义门水厂，分别位于贞一村、东井村，各行政村应设置集中供水设施。



排水工程

规划新增污水处理厂，位于乡驻地南部末端。结合污水处理厂考虑建设中水水厂，推行污水处理后实行资源化利用。



供电工程

乡域用电负荷为35兆瓦。35千伏及其以上等级输电线路采用架空形式。架空线路与临近设施的保护间距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要求。



燃气工程

以液化石油气为主，根据乡镇发展实际，近远期不考虑新建燃气储备站。



环卫设施规划

由于原栏市村内自然资源所现为危房，应乡镇要求，规划为垃圾中转站，另外在白水村规划新增一处垃圾转运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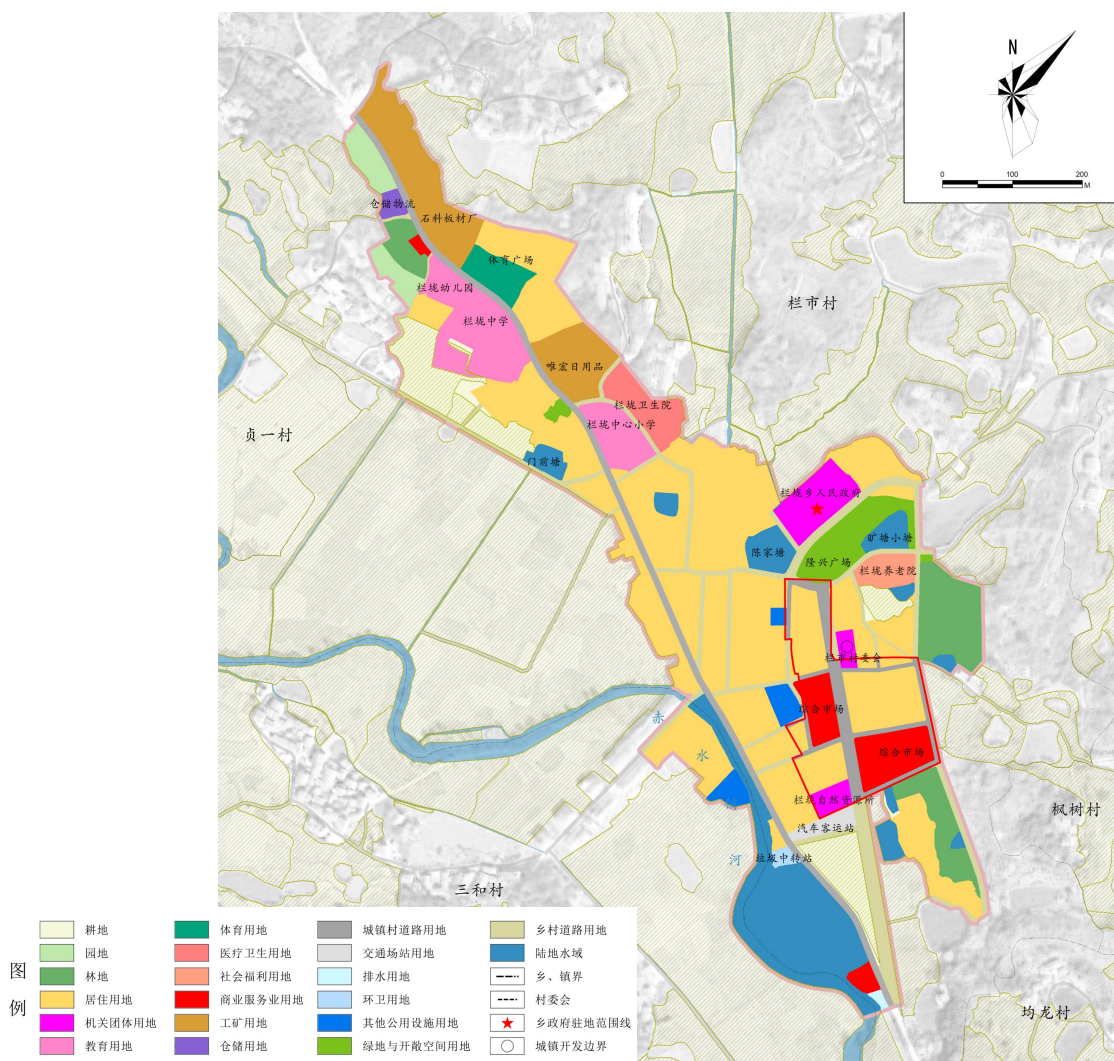


通信工程

至2035年中心村实现5G基站全覆盖，一般村实现移动通讯、光纤、有线电视全覆盖。

用地布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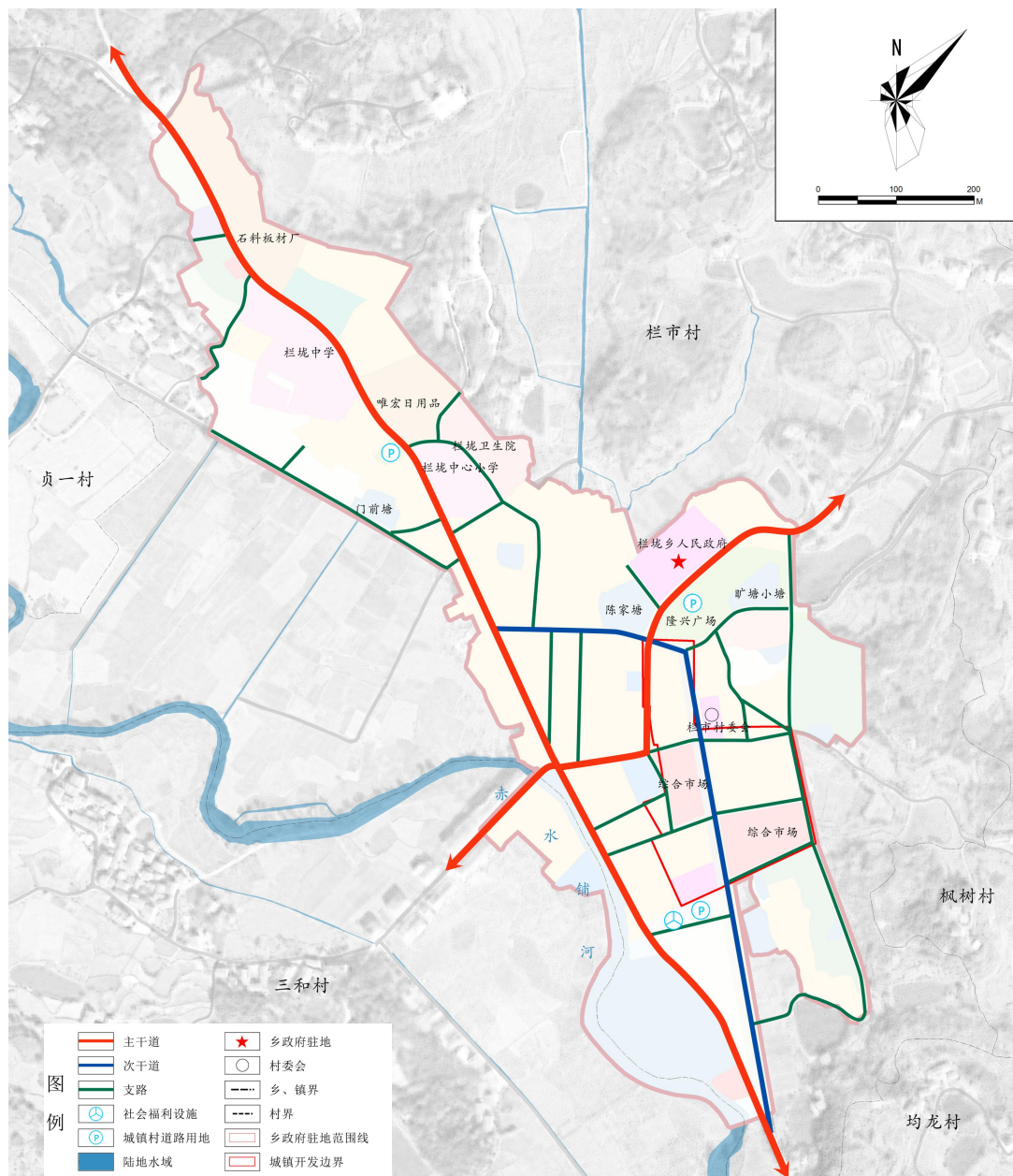
- **规划范围：**本次乡政府驻地规划范围涉及栏市村及三和村，地处赤水铺河东侧，总面积39.54公顷。
- **用地布局：**居住用地为14.70公顷，占建设用地49.05%。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4.45公顷，占建设用地14.85%。商业设施用地1.31公顷，占建设用地4.37%。交通运输用地4.10公顷，占建设用地13.67%。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0.99公顷，占建设用地3.32%。区域基础设施用地1.36公顷，占建设用地4.53%。仓储用地0.12公顷，占建设用地0.42%。工矿用地2.37公顷，占建设用地7.89%。公用设施用地0.57公顷，占建设用地1.49%。



道路体系

过境交通规划。过境交通规划。西荷公路自南向北从乡政府驻地范围穿过；X052自东向西从乡驻地范围穿过。道路退让控制要求不少于10米。

路网布局优化：驻地内道路主要由主干路、次干路、支路组成。主干路：西荷公路乡政府驻地范围段，路面宽度9米；X052县道乡驻地范围段，宽度7米。次干路：路面宽度12米；其余为支路，宽度4-7米。



设施规划

● 机关团体

包含乡政府、自然资源所、栏市村委会，面积1.06公顷。

● 教育设施

至规划期末，保留栏垅中学、栏垅中心小学并规划新建栏垅幼儿园，面积1.95公顷。

● 文体设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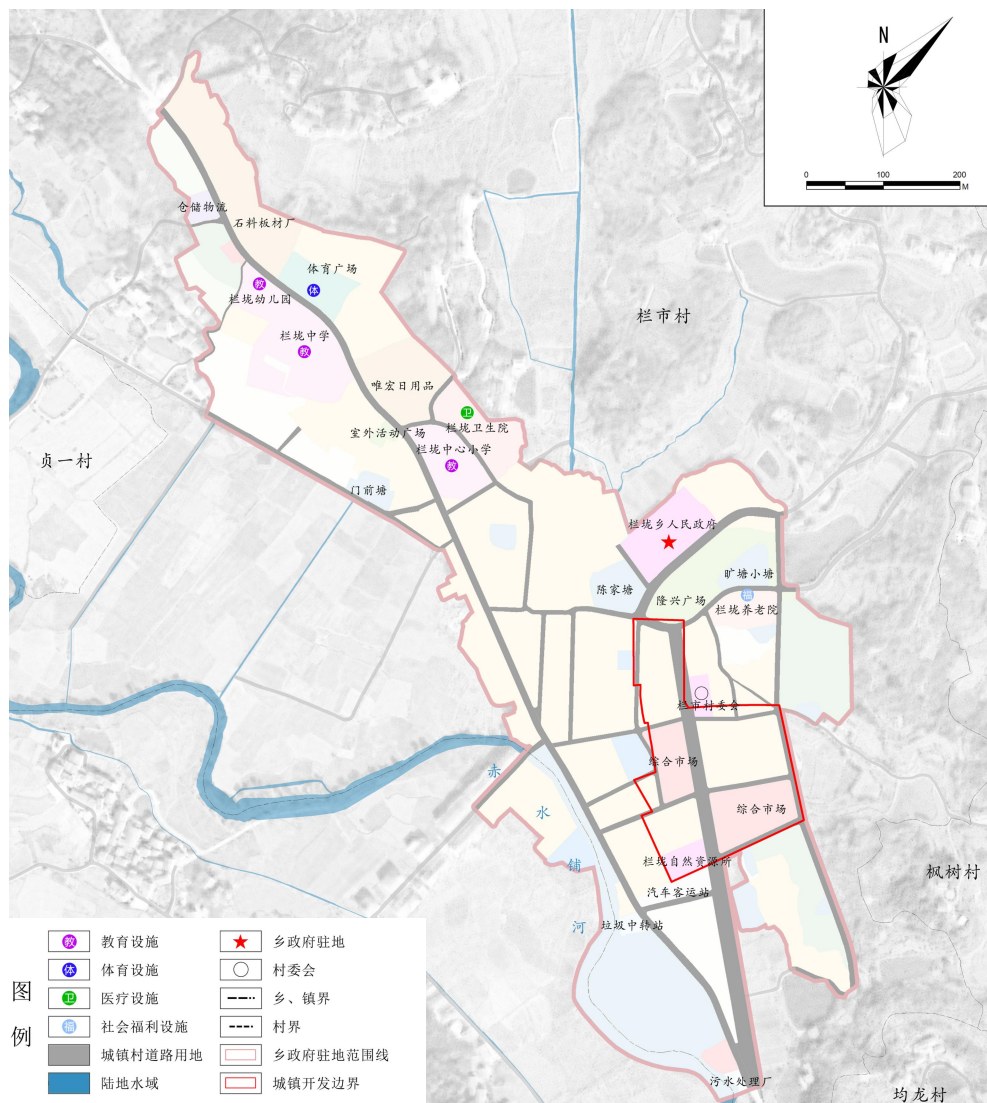
规划新增足球场，位于栏垅中学对面，面积0.46公顷。

医疗卫生设施

至规划期末，规划保留现状卫生院并恢复用地地类，卫生院面积0.63公顷，规划新建养老院，面积0.38公顷，位于栏垅公园南侧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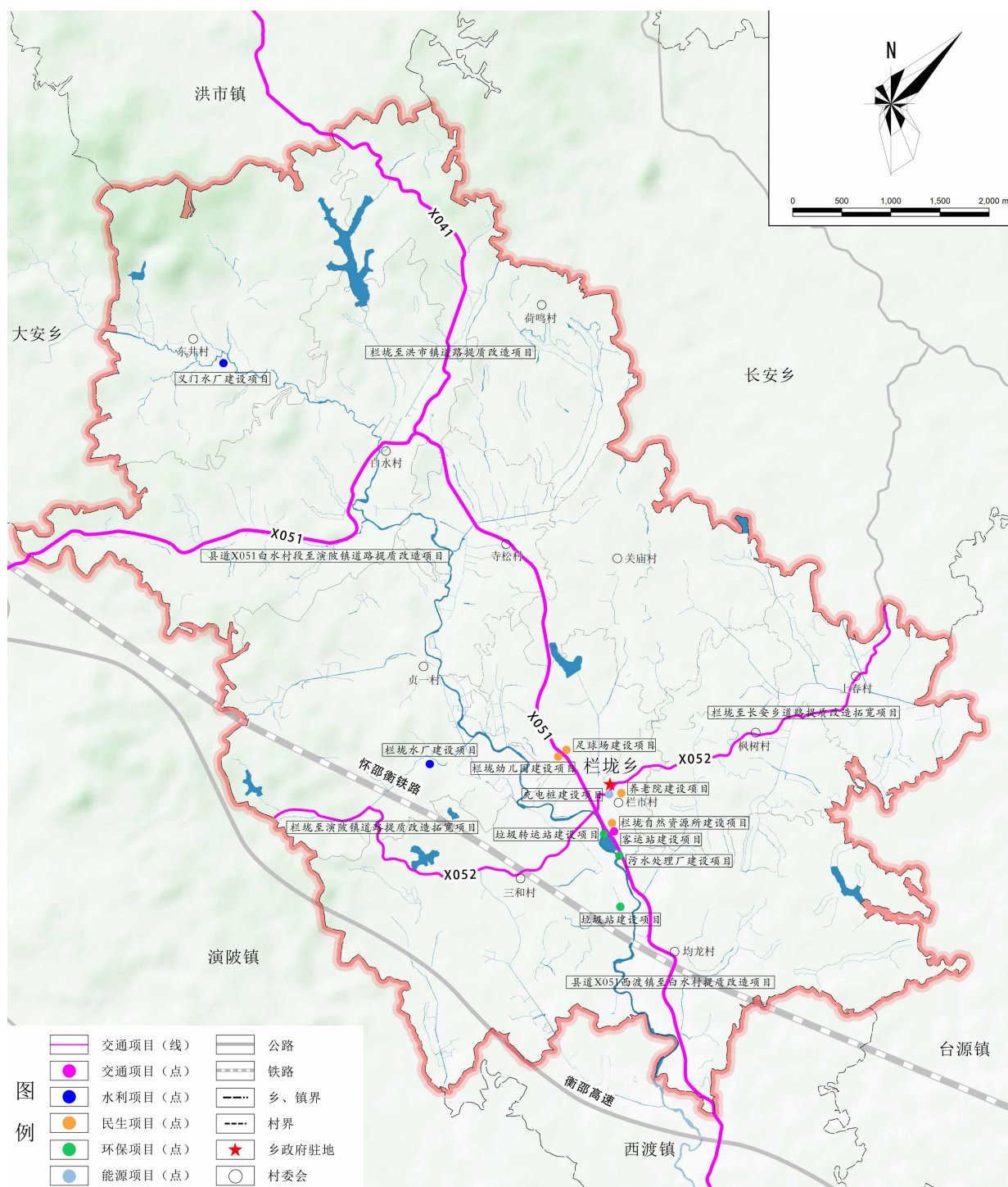
商业服务

保留现状餐饮设施、银行网点、集贸市场，规划商业设施。



重大用地布局

充分衔接衡阳县“十四五”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衡阳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，根据国土空间规划总体建设目标和任务，对接乡镇发展计划，确定栏垅乡近期重点建设项目。



组织机构

衡阳县人民政府与栏垅乡人民政府共同负责规划实施，建立政府主导、部门协同、公众参与、上下联动的工作机制。

政策支持

建立国土空间用途管制、监测评估及实施管理机制，确保规划的落实与保障。

监督实施

利用规划“一张图”实施监督系统，实现对规划的实时监测、及时预警、定期评估。

宣传引导

充分利用各种媒介向社会公布和宣传栏垅乡国土空间规划，建立规划宣传和交流互动机制。